

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振海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案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兰州银行彭家坪支行申请 500 万元税 e 通借款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兰州银行彭家坪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税 e 通借款，借款期限一年。公司董事长曹振海先生无偿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该关联交易在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曹振海先生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兰州海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0 日